

吉林省市场监管厅 出台保市场主体19条新举措

自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吉林省市场监管厅紧紧围绕“六保”中保市场主体任务,精准出台一系列扶持政策,为保市场主体健康稳定发展注入强大能量。今年1月至7月,全省新登记企业5.74万户,同比增长26.07%,增速位居全国前列。近日,省市场监管厅进一步聚焦市场主体关切,出台《关于保市场主体的若干政策措施》(以下简称《若干措施》),以营造“三个环境”为目标,推出19条服务举措,切实为企业补血、减负,激发市场活力。

营造更加便捷高效的 准入环境

为扩大增量市场主体,《若干措施》重点从压缩时限、压减环节、放宽条件、优化服务等方面发力,着力为企业进入市场“拓空间”。在压缩时限、压减环节方面,2020年底前将企业开办时间全面压缩至1天之内,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对关联证照较多、办事手续繁琐的领域,实现“一窗申请、一表填报、一站完成”;在放宽条件方面,一是放宽经营场所限制,出台市场主体住所登记负面清单,清单之外不再设置任何限制条件,实现“非禁即入”。支持发展“小店经济”,允许“一址多照”“一照多址”,鼓励共享办公、规范增设室外经营摊位等方式。二是放宽名称、经营范围限制,允许使用反映新型行业特征的用语作为企业名称行业表述。三是放宽所有制限制,坚持不同所有制市场主体平等准入,实现“认流程不认面孔、认标准不认关系”的“无差别受理”;在优化服务方面,打造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升级版,实现企业开办手续线上“一网通办”、线下“一窗领取”,全面推广无人工干预智能登记,探索企业开办“套餐”“点餐”和“快餐”定制服务。

营造更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为壮大存量市场主体,《若干措施》通过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以期达到激活市场的目的。一方面采取包容审慎监管,最大限度减少对市场主体经营干扰,另一方面着力改善消费环境,构建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在包容审慎监管方面,对不涉及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等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轻微违法行为,加大行政指导力度,原则上不立案、不罚款。实施经营异常名录审慎管理,对生产、经营疫情防控相关物资的企业,已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经企业申请,简化流程,材料齐全的,1个工作日内移出,需经营场所核查的,3个工作日内移出。对因受疫情影响暂时失联的企业,可暂不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在改善消费环境、建立公平竞争市场秩序方面,大力培育发展放心消费示范单位、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放心工厂,建设放心消费示范街区(商圈)和行业。组织食品专项抽检,开展网络订餐食品安全提升行动,营造网络订餐放心消费环境。从严查处不按规定执行价格收费优惠政策、加重市场主体负担的违法违规行

营造更加宽松开放的发展环境

为优化市场主体结构、提升发展质量,《若干措施》还推出了“点穴式”的精准帮扶,企业缺什么就帮什么。在融资方面,充分发挥动产抵押、股权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作用,积极与银行、担保、评估等金融机构沟通协调,鼓励企业开展多种形式融资活动。运用大数据分析手段,依托e窗通系统和“吉企银通”平台,实现企业需求与银行机构、金融产品精准匹配,帮助企业降低融资成本;在降费减负方面,继续减免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检验检测费用,执行期限延长至2020年8月31日;在助力民营经济创新发展方面,充分发挥“三大平台”的支撑、撬动作用,一是通过“个转企”智能引导平台,为“个转企”登记注册、精准匹配支持政策提供高效便捷服务,力争到2023年底前再培育5000户“个转企”企业,推动全省市场主体结构优化和高质量发展。二是2020年底前开通该省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平台,提供扶持政策精准导航、个性化信息定制、融资和产销信息咨询服务等功能。三是建设“小个专”党建引领平台,发挥党建引领强企助企作用,引导“小个专”党组织和党员在保市场主体中发挥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实现“党建强、发展强”。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报道

农业农村部“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 工程试点县评审结果公示 我省6地将成为全国试点

近日,农业农村部市场与信息化司公示“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试点县评审结果。经自主申报、省级推荐、形式审查、专家评审等环节,拟确定110个县(市、区)为试点县,吉林省6地入选。

长春市双阳区
通化市通化县
白城市镇赉县
白城市通榆县
松原市扶余市
吉林市蛟河市

试点县应满足的基本条件:一是具备一定的资源禀赋和产业比较优势。有规模化种植(养殖)基础(该品种在本省份内产业规模应排名前10%),有一定的农产品分等分级、初加工、包装、物流运输等基础设施,有带动作用较强的龙头企业、电商企业或协会组织,有影响力较大的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基础扎实,经过试点能够形成优质特色农产品生产体系、全产

业链贯通的农产品供应链体系。二是具备一定的网络销售基础。农产品网络销售额占当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超过3%,宽带网络和快递物流实现村村通,有一定的冷链物流能力,有一定数量的农产品电商企业及配套服务企业。三是地方政府高度重视。制定了细化实施方案,目标明确,措施可行。地方财政给予必要支持,在用地、用水、用电等方面给予优先安排或相应优惠。

以上条件,贫困地区可适当放宽。

试点县工程建设重点任务包括培育县级农产品产业化运营主体;以运营主体为核心打造优质特色农产品供应链;建立适应农产品网络销售的运营服务体系;建立有效的支撑保障体系。

通过试点,探索形成一批符合各地实际、可复制可推广的推进模式和标准规范,向全国推广应用。/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暄 报道

省科技馆昆虫科普展 免费参观还可现场学做标本



昆虫的种类有哪些?哪些是有害昆虫,哪些是有益昆虫……很多孩子可能都不知道。近日,“虫动一夏”科普展在吉林省科技馆展出,展览时间一直持续到本月末,本次展览所有活动全部免费参与,家长可以带着孩子一起去参观展览、探索神奇的昆虫世界。

据悉,本次展览从昆虫活体和昆虫标本两方面出发,不

仅设计了近距离观察体验区、标本展示区、非昆虫展示区,还针对观众需求设计了与蝴蝶等活体昆虫零距离接触区。在形式上,展览综合观察学习、互动讲解、标本制作、科普讲座及特效影片等多种科普表达手段,在满足观众猎奇心理的同时,引导观众了解昆虫世界,探究昆虫奥秘。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暄 报道 吉林省科技馆供图

吉林省市场监管厅、吉林省消费者协会

向全省消费者发出倡议: 厉行节俭,反对浪费,从我做起!

“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勤俭节约、艰苦奋斗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习近平总书记对制止餐饮浪费行为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加强立法,强化监管,采取有效措施,建立长效机制,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在全社会营造浪费可耻、节约光荣的氛围。

为响应习近平总书记的号召,吉林省市场监管厅、吉林省消费者协会向全省消费者发出倡议:厉行节俭,反对浪费,从我做起!

1、合理饮食,珍惜粮食

适量饮食更有利于身体健康,消费者无论在家吃饭,外出聚餐,还是取自助、点外卖,把够吃就好作为一种习惯,把光盘行动作为一种时尚,合理膳食,拒绝野味,不浪费,不攀比,不炫耀,争做绿色节约消费的实践者。

2、俭以养德,人人有责

无论你的亲朋好友、身边同事,还是用餐场所遇到的陌生朋友,主动为他们节约用餐的行为点赞,对铺张浪费现象提醒、规劝,争做绿色节约消费的传播者。

3、厉行节俭,反对浪费

对不良消费行为进行监督是消

费者的权利,更是一份沉甸甸的社会责任。无论是餐饮企业的行为失范,政府部门的疏于监管,还是消费者中存在的陈规陋习,对违背法律规范和公序良俗的餐饮浪费行为要敢于投诉举报、批评纠正,争做绿色节约消费的监督者。

4、凝聚力量,共渡时艰

广大餐饮企业,完善烹饪量化标准,提升餐饮供给质量,全面、客观、准确提供餐饮信息,为消费者按需配餐、按量点餐提供便利,引导消费者节约点餐、杜绝浪费。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报道

“吉事办”开通了“办居住证”新功能

近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了解到,“吉事办”APP和微信小程序开通了“暂住登记、居住证申领一件事联办”功能,群众可通过手机登录“吉事办”办理暂住登记,居住证申领、签注、补领、换领等业务。

据了解,在“吉事办”首页找到“居住证服务专区”,办理居住证需要提前申报暂住人口信息,自暂住人口信息登记日期起180天后可以继续申领居住证。外省流动人口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吉林省内任一

城市居住或吉林省内流动人口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省内其他城市居住,登记居住时长半年以上,并同时符合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可以依照规定申领居住证。

填写基本信息后可以选择“自取”或“邮寄”的方式取证,邮寄需要填写收件人相关信息,到付邮寄费用。居住证申领成功后,对居住证的办理进度进行实时查询。

已在吉林省办理过居住证,因

遗失、损坏等原因需要补领、换领,填写基本信息后可以选择“自取”或“邮寄”的方式取证,邮寄需要填写收件人相关信息,到付邮寄费用。

居住证每年签注1次。居住证持有人在居住地连续居住的,应当在居住每满1年之日前30日内,到居住地政务大厅办理签注手续。

居住证持有人的居住地址发生变更的,应当自变更之日起十日内,到居住地公安派出所办理变更手续。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报道

2020年度 长春市“乡村最美庭院” 即将开始申报

近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从长春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了解到,为了推进长春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助力提高长春地区乡村庭院绿化建设水平,创建宜居生态环境,长春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乡村最美庭院”创建评比活动,努力打造“村美、业兴、家富、人和”的美丽生态宜居乡村屯,选拔出咱长春的乡村最美庭院。

据介绍,2020年,长春市争创“乡村最美庭院”1000个,努力打造生态宜居的“百村千院”。本次活动要求,参评庭院的住宅形式、体量、色彩和高度等协调美观,设有标准化门牌,农户院墙、屋顶、窗户、大门、栏杆等设施

应规范整齐、洁净优美,体现乡村风格和地域特色。

长春市“乡村最美庭院”现场考核90分以上的为合格,届时长春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秘书处组织考评组对各地上报的庭院进行抽查验收,对抽查不合格的庭院取消评选资格并通报批评,考评合格后联合媒体对乡村最美庭院进行公示,最后由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长春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正式命名长春市“乡村最美庭院”并授牌。

今年被评为“乡村最美庭院”的学校、村委会、农户等,明年将以发放草籽、花种或其他形式进行奖励补助,巩固绿化美化成果。

/田微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暄 报道